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2023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等多方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因涉及监事利益，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